

# 淮北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淮环行〔2024〕20号

## 关于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淮北供电公司 《徐淮阜高速公路涉淮北供电公司电力线路 迁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淮北供电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淮北供电公司《徐淮阜高速公路涉淮北供电公司电力线路迁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报告表》结论。本项目新建线路长约24.19km，原线路恢复架线长约4.74km，拆除原线路长约32.38km。共包含6个子项目，其中徐淮阜高速钻越110kV永瑞光伏718线#13-#28段改造工程新建线路长约5.57km，原线路恢复架线长约0.58km，拆除原线路长约4.78km；徐

淮阜高速钻越 220kV 潍焦 2V93 线#192-#193 段改造工程新建线路长约 3.2km，原线路恢复架线长约 0.7km，拆除原线路长约 3.1km；徐淮阜高速钻越 220kV 潍焦 2V94 线#185-#186 段改造工程新建线路长约 2.9km，原线路恢复架线长约 0.62km，拆除原线路长约 2.9km；徐淮阜高速钻越 220kV 显碱 2711/2712 线#8-#26 段改造工程新建线路长约 5.4km，利用原线路走线长约 0.45km，原线路恢复架线长约 1.3km，拆除原线路长约 6.9km；徐淮阜高速钻越 220kV 显五 2V95/2V96 线#8-#26 段、110kV 显刘白 711/显刘溪 712 线#15-#38 段改造工程新建双回 220kV 线路长约 0.45km、新建双回 110kV 线路长约 0.25km，新建 220kV/110kV 混压四回路线路长约 5.8km，原 220kV 双回线路恢复架线长约 0.45km，原 110kV 双回线路恢复架线长约 0.4km，拆除原 220kV 双回线路长约 7.3km，拆除原 110kV 双回线路长约 6.8km；徐淮阜高速钻越 110kV 显刘白 711/显刘溪 712 线#47-#47+4 段改造工程新建架空线路长约 0.57km，恢复架线长约 0.37km，拆除原线路长约 0.57km。工程动态总投资 10920.69 万元，环保投资约 342 万元，占总投资的 3.13%。

二、该项目建设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做好生态保护及恢复的前提下，具有环境可行性。从环境保护角度出发，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工艺、性质、位置、规模及所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 三、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环境保护措施，确保线路两侧周边居民区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 8702-2014）中相关要求。

2、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生活污水纳入当地污水处理系统，施工废水和施工生活污水禁止直接排入水体。

3、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禁止施工。施工过程中采取有效防尘、降噪措施，不得扰民，施工固废合理处置。落实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及时恢复施工道路、牵张跨越场地等临时施工用地的原有土地功能并及时做好场地平整和植被恢复，严格落实防止水土流失的措施。

4、加强固体废物的管理。施工期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纳入当地生活垃圾收集处理系统处理，塔基施工中剥离的表土全部用于占地复耕或绿化，开挖的余土在塔基临时占地范围内就地平整，线路拆除的导线、杆塔、绝缘子等材料，由电力公司物资部门回收处理，混凝土等建筑垃圾委外综合利用。

四、建设单位须切实履行全过程的环评信息公开机制，项目审批后要做到开工前、施工过程中、项目建成后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等各项信息的公开。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须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

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及时向我局报告，并重新办理环评审批手续，待批准后，方可开工建设。

六、请淮北市濉溪县生态环境分局和淮北市相山区生态环境分局负责该项目“三同时”的日常监管工作。

